

证券代码：000422

证券简称：ST 宜化

公告编号：2020-042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《关于对外委托贷款展期的公告》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委托贷款展期概述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6日披露了《关于对外委托贷款展期的公告》（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2020-040号，以下简称“公告”），为对展期的委托贷款的担保信息进一步明确，现做补充如下：

一、在公告第一部分“委托贷款展期概述”中增加“本次到期的委托贷款由新疆宜化以其175731.78万元的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。新疆宜化控股股东宜昌新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新发投公司”）为本公司对新疆宜化457924.32万元委托贷款中的358224.32万元提供担保，本次展期的31900万元和3100万元委托贷款，不包括在新发投公司担保的358224.32万元委托贷款之内。

二、将公告第四部分“委托贷款展期对公司的影响”中“本次展期的委托贷款由新疆宜化的175731.78万元机器设备继续提供抵押担保”内容补充修改为“本次展期的委托贷款由新疆宜化以其175731.78万元的机器设备（2019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为164484.94万元）继续提供抵押担保”

补充修改后的公告将重新披露。对于因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6月8日